

## 「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」申報休耕轉(契)作申請應備資料

- 一、申請人(土地所有人)身分證(直系二親等以內之親屬及配偶，可合併申請)。
- 二、申請人(土地所有人)印章。
- 三、申請人所有之蘆洲區農會或其他任一銀行存摺正面影本(其他銀行需扣轉帳手續費)。
- 四、現耕人若非土地所有權人時，應提出託耕或承租之契約書。
- 五、若申請種植作物為契約作物則需檢附牧場登記證影本及契約書影本。

(新北市轄區因提供戶、地政網路查詢服務，故無須檢附戶籍與地籍謄本相關資料)